

2023 年度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做好县中心城区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二)做好小区环卫设施规划设计方案审定和竣工验收工作。

(三)做好城区环卫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工作；做好搬运、拆除、封闭存放生活垃圾的设施等行政许可申请的受理、审查工作。

(四)做好城区道路清扫、餐厨、公厕、转运站、垃圾清运等市场化监管工作。

(五)做好县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

(六)做好环境卫生相关资料、档案整理工作。

(七)做好城区垃圾分类工作指导。

(八)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包括0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做好城区市场化运营项目监管工作、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推进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大关爱环卫工人力度、做好生活垃圾处理费收缴、抓好健康促进机关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做好城区市场化运营项目监管工作。一是要求运营单位加大监管，垃圾清扫保洁、清运率达 100%，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二是推行网格化管理，每个片区明确一名环卫服务中心干部职工担任监管员，消除工作盲区，不断提高城区环境质量，全力为市民打造良好的生活环境。三是加大考核力度，根据承包合同严格考评，2023 年共扣道路清扫承包经费 36113.68 元，扣机运承包经费 3855 元，扣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经费 9151.52 元。共收运处置餐厨废弃物 1444.85 吨、生活垃圾 23894 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二）推进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一是制定文件。已下发 10 份垃圾分类相关红头文件，指导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二是开展形式多样宣传。利用垃圾分类宣教中心接待访客约 2 万余人，引导党政机关单位来宣教中心参观学习、体验垃圾分类 137 场次；成立三明市首家“垃圾分类培训学院”，组织专场培训 16

场；利用我县鸟类资源丰富的优势，以黄腹角雉为原型，设计四只鸟类造型的垃圾分类吉祥物“明溪宝贝”。三是按照省级垃圾分类试点县相关考评标准，对全县 86 个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情况多次进行现场督导。四是精心组织，2023 年 11 月全市生活垃圾分类现场推进会在明溪顺利召开，同步准备省级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县验收考评的相关材料，顺利通过试点县年终考核验收。

（三）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一是加大石珩垃圾填埋场日常监管。严格按照《明溪县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暂行考评办法》进行监管，确保填埋场垃圾规范填埋及渗滤液处理按相关标准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二是加强大坪凹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管理。监管人员每旬对大坪凹垃圾填埋场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隐患，并做好相关台账记录。

（四）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300 万元，按照“十有”要求，完成 67 座生活垃圾分类亭（屋）新改建，完成垃圾分类主题公园、文化宣传长廊建设。

（五）推进生活垃圾“零填埋”。6 月 27 日与永安市城管局签订《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协议》，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现垃圾外运焚烧处置。届时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将进行封场整治，工程总投资约 2000 万元，目前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的编制。

(六)完成房改及房屋搬迁。顺利帮助7户有限产权住户完成房改及房改后征收协议签订；于5月19日顺利腾空环卫宿舍楼所有房屋。

(七)完成前后两轮环卫作业运营项目人员、设备衔接工作。完成新一轮环卫作业运营经费测算，协助城发集团完成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项目招标工作，于2023年9月10日确定合作单位，于9月30日顺利完成前后两轮运营项目的无缝对接，确保人员、设施等方面顺利衔接。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3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9.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38.17	本年支出合计	1938.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938.17	总计	1938.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938.17	193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1	1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51	1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51	1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12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12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12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9.56	62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62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62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938.17	228.18	1709.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1	0.00	19.5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51	0.00	19.51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51	0.00	19.51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9.56	228.18	401.3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227.89	395.6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227.89	395.65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0.00	5.73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0.00	5.73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3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51	19.5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1258.24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9.56	629.56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38.17	本年支出合计	1938.17	1938.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938.17	总计	1938.17	1938.17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38.17	228.18	170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1	0.00	19.51
21004	公共卫生	19.51	0.00	19.5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51	0.00	19.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0.00	1258.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9.56	228.18	401.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9	0.29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29	0.29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227.89	395.6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4	227.89	395.6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0.00	5.7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0.00	5.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53	30201	办公费	7.7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7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55.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2	30206	电费	1.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4.55	公用经费合计					23.6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5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938.17 万元，支出总计 1938.1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23.40 万元，增长 20.03%，主要是新增垃圾分类试点工作、生活垃圾分类亭建设项目，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938.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3.40万元，增长20.0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38.1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938.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3.40万元，增长20.0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8.1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04.55 万元，公用支出 23.63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09.9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38.17 万元，支出总计 1938.1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23.40 万元，增长 20.03%，主要是：新增垃圾分类试点工作、生活垃圾分类亭建设项目，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38.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3.40 万元，增长 20.03%，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36 万元，增长 585.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在此科目中列支。

(二)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19.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

是本年度医学观察点生活垃圾收运费用在此科目中列支。

(三) 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58.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1.95 万元，增长 11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垃圾分类相关经费、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在此科目中列支。

(四) 2120101-行政运行支出 0.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2 万元，下降 98.6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年终绩效考核奖在此科目中列支。

(五)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623.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8.43 万元，下降 37.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垃圾分类相关经费、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在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科目中列支。

(六)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陈伟芳伤残补助金在此科目中列支。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8.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4.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

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39 万元，增长 354.55%。主要原因是作为垃圾分类试点县，其他县、区环卫来我县进行交流学习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导致公务接待费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未保留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保留车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39 万元，增长 354.55%。主要是作为垃圾分类试点县，其他县、区环卫来我县进行交流学习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导致公务接待费增多。累计接待 6 批次、4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从财政专户中拨专项业务费；从财政专户中拨垃圾处理费；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502.52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7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从财政专户中拨专项业务费；从财政专户中拨垃圾处理费；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502.52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7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2.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2.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2.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2.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路面养护车、洒水车、垃圾运输车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负责对明溪县城规划区内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处置及与之相关的作业服务。								
主要成效			完成对明溪县城规划区内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处置及与之相关的作业服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04	105.04		105.0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04	105.04		105.0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明溪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对明溪县城规划区内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处置及与之相关的作业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9%		99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水平		≥95%		95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和收集运输作业区对周边居民正常工作、生活的影响率		≥94%		94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处置年保底量		≥0.37 万吨		0.3	15	12.16	无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性		≥96%		95	15	14.84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6%		96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从财政专户中拨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保障。								
主要成效			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保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6.00	10	75.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8.00	8.00		6.00	—	75.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环卫工作经费，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等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93%		93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合格率		≥92%		92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15 人		15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性		≥92%		75	15	12.23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2%		92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2.23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从财政专户中拨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负责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推进生活垃圾“零填埋”。								
主要成效			一是加大石珩垃圾填埋场日常监管，确保填埋场垃圾规范填埋及渗滤液处理按相关标准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二是加强大坪凹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管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	230.00		210.42	10	91.4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230.00	230.00		210.42	—	91.4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我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提高我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92%		92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92%		90	15	14.67	无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96%		95	15	14.84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收集及处置年保底量		=3.2 万吨		3	10	9.38	无	
		质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干净整洁		≥93%		92	15	14.84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2%		90	15	14.67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4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负责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推进生活垃圾“零填埋”。								
主要成效			一是加大石珩垃圾填埋场日常监管，确保填埋场垃圾规范填埋及渗滤液处理按相关标准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二是加强大坪凹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管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38.43	10	76.86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38.43	—	76.8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				抓好城区生活垃圾的收运和处置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		=50 万元		38.43	5	3.84	无	
		社会成本指标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92%		92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92%		92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96%		96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收集及处置年保底量		=3.28 万吨		3.2	15	14.63	无	
		质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干净整洁		≥93%		93	15	1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2%		92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3.4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拨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发放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改善环卫工人福利待遇。								
主要成效			环卫工人福利待遇落实到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 58	49. 58		40. 00	10	80. 68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 58	49. 58		40. 00	—	80. 68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环卫工人待遇				改善环卫工人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温补贴、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经费		=49. 58 万元		40	5	4. 03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环境卫生合格率		≥93%		93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卫工人待遇		≥92%		92	19	19	无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96%		96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64 人		264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性		≥90%		9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2%		92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 03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指导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主要成效			一是制定文件。已下发 10 份垃圾分类相关红头文件，指导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二是开展形式多样宣传。利用垃圾分类宣教中心接待访客约 2 万余人，引导党政机关单位来宣教中心参观学习、体验垃圾分类 137 场次；成立三明市首家“垃圾分类培训学院”，组织专场培训 16 场；利用我县鸟类资源丰富的优势，以黄腹角雉为原型，设计四只鸟类造型的垃圾分类吉祥物“明溪宝贝”。三是按照省级垃圾分类试点县相关考评标准，对全县 86 个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情况多次进行现场督导。四是精心组织，2023 年 11 月全市生活垃圾分类现场推进会在明溪顺利召开，同步准备省级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县验收考评的相关材料，顺利通过试点县年终考核验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垃圾分类前期宣传、组织培训等工作					生活垃圾分类前期宣传、培训等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		=4 万元		4	5	5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环境的有效保护		=4 万元		4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前期宣传、组织培训率		≥90%		83	15	13.83	增加宣传次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小区数量		≥2 个		2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前期宣传、组织培训次数		≥8 次		7	15	13.13	增加宣传次数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性		≥96%		95	15	14.84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6%		95	10	9.9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拨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明溪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负责我县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垃圾转运、转运站管理、道路降尘、公厕管理,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等环卫作业。								
主要成效			一是要求运营单位加大监管，垃圾清扫保洁、清运率达 100%。二是推行网格化管理，每个片区明确一名环卫服务中心干部职工担任监管员，消除工作盲区，不断提高城区环境质量，全力为市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三是加大考核力度，根据承包合同严格考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2. 00	1182. 00		1098. 63	10	92. 9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2. 00	1182. 00		1098. 63	—	92. 95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环卫作业清理运输市场化经费；2、城区道路清扫保洁；3、气动工具城垃圾清运；大焦至上坊段绿道保洁及设施维护费；新增路段保洁；4、新增公厕管养经费；5、计划 2023 年 6 月起，以上项目打包招标，新项目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工作。					一是要求运营单位加大监管，垃圾清扫保洁、清运率达 100%。二是推行网格化管理，每个片区明确一名环卫服务中心干部职工担任监管员，消除工作盲区，不断提高城区环境质量，全力为市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三是加大考核力度，根据承包合同严格考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		=1182. 16 万元		1099	10	9. 3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水平		≥95%		94	10	9. 89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4 万人		3. 8	20	19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5%		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对道路清扫、公厕保洁情况考核次数		≥12 次		12	10	10	无	
		质量指标	业务开展合格率		≥95%		92	15	14. 53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92	15	14. 53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 25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负责对明溪县城规划区内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处置及与之相关的作业服务。

(二) 主要成效

完成对明溪县城规划区内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处置及与之相关的作业服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成本控制率(%), 目标值 99, 完成值 99,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餐厨废弃物收集、处置年保底量(万吨), 目标值 0.37,

完成值 0.3，分值 15，得分 12.16。

2、质量指标

1) 补助合规性(%), 目标值 96, 完成值 95, 分值 15, 得分 14.84。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 目标值 96, 完成值 96,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环境卫生水平(%),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15, 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1) 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和收集运输作业区对周边居民正常工作、生活的影响率(%), 目标值 94, 完成值 94, 分值 15, 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专户中拨专项业务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保障。(二)

主要成效

保障环卫工作正常运转，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保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2.23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2、社会成本指标

1) 长效管理机制(%), 目标值 93, 完成值 93, 分值 10, 得分 10。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受益人数(人), 目标值 15, 完成值 15, 分值 15, 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补助合规性(%), 目标值 92, 完成值 75, 分值 15, 得分 12.23。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 目标值,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环境卫生合格率(%),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30, 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专户中拨垃圾处理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负责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推进生活垃圾“零填埋”。

(二) 主要成效

一是加大石珩垃圾填埋场日常监管，确保填埋场垃圾规范填埋及渗滤液处理按相关标准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二是加强大坪凹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管理。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4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2、社会成本指标

1)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垃圾收集及处置年保底量(万吨), 目标值 3.2, 完成值 3, 分值 10, 得分 9.38。

2、质量指标

1)垃圾日产日清,干净整洁(%),目标值93,完成值92,分值15,得分14.84。

3、时效指标

1)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92,完成值90,分值15,得分14.67。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目标值92,完成值90,分值15,得分14.67。

3、生态效益指标

1)长效管理机制(%),目标值96,完成值95,分值15,得分14.84。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不满意度(%),目标值5,完成值5,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负责抓好垃圾填埋场监管工作,推进生活垃圾“零填埋”。

(二) 主要成效

一是加大石珩垃圾填埋场日常监管,确保填埋场垃圾规范填埋及渗滤液处理按相关标准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二是加强大坪凹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管理。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3.4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万元),目标值 50,完成值 38.43,分值 5,得分 3.84。

2、社会成本指标

1)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目标值 92,完成值 92,分值 5,得分 5。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垃圾收集及处置年保底量(万吨),目标值 3.28,完成值

3.2, 分值 15, 得分 14.63。

2、质量指标

1) 垃圾日产日清, 干净整洁(%), 目标值 93, 完成值 93,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5, 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1) 长效管理机制(%), 目标值 96, 完成值 96, 分值 15, 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发放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费，改善环卫工人福利待遇。

（二）主要成效

环卫工人福利待遇落实到位。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03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高温补贴、体检费及环卫节慰问经费(万元)，目标值 49.58，完成值 40，分值 5，得分 4.03。

2、社会成本指标

1) 环境卫生合格率(%)，目标值 93，完成值 93，分值 5，得分 5。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补助人数(人)，目标值 264，完成值 264，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补助合规性(%),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改善环卫工人待遇(%),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9, 得分 19。

3、生态效益指标

1) 长效管理机制(%), 目标值 96, 完成值 96, 分值 10, 得分 1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指导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二) 主要成效

一是制定文件。已下发 10 份垃圾分类相关红头文件，指导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二是开展形式多样宣传。利用垃圾分类宣教中心接待访客约 2 万余人，引导党政机关单位来宣教中心参观学习、体验垃圾分类 137 场次；成立三明市首家“垃圾分类培训学院”，组织专场培训 16 场；利用我县鸟类资源丰富的优势，以黄腹角雉为原型，设计四只鸟类造型的垃圾分类吉祥物“明溪宝贝”。三是按照省级垃圾分类试点县相关考评标准，对全县 86 个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情况多次进行现场督导。四是精心组织，2023 年 11 月全市生活垃圾分类现场推进会在明溪顺利召开，同步准备省级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县验收考评的相关材料，顺利通过试点县年终考核验收。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万元)，目标值 4，完成值 4，分值 5，得分 5。

2、社会成本指标

1) 环境的有效保护(万元)，目标值 4，完成值 4，分值 5，得分 5。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垃圾分类前期宣传、组织培训次数(次)，目标值 8，完成值 7，分值 15，得分 13.13。

2、质量指标

1) 补助合规性(%)，目标值 96，完成值 95，分值 15，得分 14.84。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 96，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9.9。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垃圾分类前期宣传、组织培训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83，分值 15，得分 13.83。

3、生态效益指标

1)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小区数量(个)，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15，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负责我县城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垃圾转运、转运站管理、道路降尘、公厕管理,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等环卫作业。

(二) 主要成效

一是要求运营单位加大监管,垃圾清扫保洁、清运率达 100%。二是推行网格化管理,每个片区明确一名环卫服务中心干部职工担任监管员,消除工作盲区,不断提高城区环境质量,全力为市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三是加大考核力度,根据承包合同严格考评。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25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环卫作业全域市场化经费(万元),目标值 1182.16,完成值 1099,分值 10,得分 9.3。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全年对道路清扫、公厕保洁情况考核次数(次)，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业务开展合格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92，分值 15，得分 14.53。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92，分值 15，得分 14.53。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环境卫生水平(%)，目标值 95，完成值 94，分值 10，得分 9.89。

3、生态效益指标

1) 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万人)，目标值 4，完成值 3.8，分值 20，得分 19。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不满意度(%)，目标值 5，完成值 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